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规划（2014-2025）

（终稿）

福州市商贸服务业局

福建师范大学旅游学院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 1 -
一、规划性质.....	- 1 -
二、规划目的与任务.....	- 1 -
三、规划范围与期限.....	- 1 -
四、规划原则.....	- 2 -
五、规划依据.....	- 2 -
第二章 福州市会展业基础分析	- 5 -
一、经济与产业发展基础.....	- 5 -
二、社会人文与自然环境基础.....	- 9 -
三、交通与服务业发展.....	- 11 -
第三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背景分析与现状研判	- 15 -
一、背景分析.....	- 15 -
二、现状研判.....	- 17 -
第四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指导思想、战略和目标	- 22 -
一、指导思想.....	- 22 -
二、发展定位.....	- 22 -
三、发展战略.....	- 22 -
四、发展目标.....	- 24 -
第五章 福州市会展设施布局与优化	- 25 -
一、场馆布局与优化思路.....	- 25 -
二、主要配套设施布局与优化思路.....	- 26 -

第六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重点任务	28 -
一、打造品牌展会.....	28 -
二、拓展会议接待.....	29 -
三、塑造海峡品牌.....	29 -
四、培育富有活力的会展主体.....	30 -
五、建立科学管理机制.....	32 -
六、搭建行业发展平台.....	33 -
七、优化会展发展环境.....	33 -
八、构建国内会展人才高地.....	34 -
第七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的保障政策和措施	36 -
一、政策法规保障.....	36 -
二、组织体制保障.....	36 -
三、资金保障.....	37 -
四、科技保障.....	37 -
五、人力资源保障.....	38 -
六、评估体系保障.....	38 -
专题 福州文化会展业发展规划	40 -
一、发展背景.....	40 -
二、发展优势.....	41 -
三、发展现状.....	45 -
四、发展任务.....	45 -

第一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性质

本规划为福州市 2014 年至 2025 年会展业发展专项规划，是指导福州市会展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二、规划目的与任务

规划旨在为促进福州市会展业的快速增长和未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把福州建成以“海峡”为特色，形象鲜明、结构优化、服务设施齐全、综合效益较高的，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现代会展都市，成为我国区域性会展名城。

规划的核心任务，一是全面梳理福州发展会展业的经济、社会、人文与自然环境、城市建设水平、配套条件等基础因素，在此基础上，研判福州发展会展的现状与优劣势；二是基于城市现实及未来发展基础，结合自身优势和愿景，构建福州会展业发展的目标体系；三是提出规划期实现发展目标的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

三、规划范围与期限

本规划范围为福州市行政区域所辖范围，重点为鼓楼区、台江区、晋安区、仓山区、马尾区等五区，包括福清市、长乐市、闽侯县、连江县、罗源县、永泰县、闽清县等七县。

规划期限为 2014 年~2025 年，共 12 年；分三期实施：

近期：2015 年~2016 年，共 2 年，整合发展期；

中期：2017 年~2020 年，共 4 年，重点提升期；

远期：2021 年~2025 年，共 5 年，系统完善期。

四、规划原则

（一）政府引导与市场化运作相结合原则

福州市会展业正处于跨越发展的起步阶段，政府的支持和引导对未来行业快速发展至关重要。政府应统筹协调各方资源，优化相关产业政策，营造良好的硬件和软件环境，做好行业引导和行业服务。注重会展业的经济效益，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发挥市场在会展业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注重市场主体的培育，提升市场化运作水平，建立公平、公开、良性竞争的行业发展环境。

（二）行业效益与城市整体效益相结合原则

作为城市的窗口行业与形象产业，福州市应充分发挥会展业优化城市社会资源配置、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综合带动作用，努力扩大产业规模，全力提升产业效益。充分发挥其对城市相关产业的联动效应，将会展业行业效益与城市整体效益相结合，逐渐走上城市建设促进会展发展、会展发展提升城市价值的良性循环。

（三）突出城市个性与强化“海峡”特色原则

规划不仅要体现福州已有的会展资源特色，还需要深入挖掘城市经济、文化、自然等特色资源，把城市个性资源内涵融入会展业发展之中。充分发挥福州的交通区位及人文历史优势，特别要依托对台合作前沿地位，不断凸显“海峡”特色，打造“海西”会展名城品牌。

五、规划依据

（一）国家法规

1.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7号）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2〕62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8〕11号）
4. 《国家知识产权局展会管理办法》（2005年12月）
5. 《会议中心运营服务规范》（SB/T 10851-2012）
6. 《展览场馆运营服务规范》（SB/T 10852-2012）
7. 《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商务部、国家工商总局、国家版权局、国家知识产权局〔2006〕1号）
8. 《在华举办国际会议费用开支标准和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12〕1号）
9. 《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24号）

（二）省级法规

10. 《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闽政〔2011〕14号）
11. 《福建省会展业发展规划（2006-2015）》（闽经贸市场〔2006〕306号）
12. 《福建省“十二五”服务业发展专项规划》（闽政〔2011〕35号）
13. 《福建省展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福建省知识产权局 2011年7月）

（三）市级法规

14. 《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1年4月）
15. 《福州市“十二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榕政综〔2011〕184号）
16. 《福州市展会管理办法》（2011年8月）
17. 《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1年12月）

18. 《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1年12月）
19. 《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09—2020年）
20. 《福州市旅游发展提升策划》（2009—2025年）

第二章 发展福州市会展业基础分析

一、经济与产业发展基础

（一）经济与产业状况

1. 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产业结构日趋合理

“十二五”以来，福州市委、市政府紧紧抓住国务院出台《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的历史机遇，认真贯彻落实“十二五”发展规划，不断推进经济稳定快速增长，推动产业结构的优化创新，使福州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为打造海峡西岸中心城市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经济快速稳定增长，发展环境日益优化

据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近年来，全市的 GDP 总量、第三产业增加值、人均纯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均得到了快速增长，具体情况详见（表 2-1）。其中 2013 年福州市 GDP 总量为 467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5%，增长速度连续七年达到 11.5% 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2142.63 亿元，人均纯收入 22587 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2681.72 亿元，为福州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据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3 年泉州的 GDP 总量为 5218 亿元，福州为 4678.5 亿元，温州为 4003.63 亿元，厦门为 3018.16 亿元，汕头为 1565.9 亿元，具体详见（图 2-1），可见在海峡西岸的重要城市中，福州的经济量也占有领先地位。快速稳定增长的经济为会展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基础。

表 2-1 福州市 2010-2013 年经济发展情况

指 标 年 份	GDP 总量 (亿元)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人均纯收入 (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010	3123.41	1419.27	15633	1624.28

2011	3736.38	1672.19	18079	1947.81
2012	4210.93	1933.65	20446	2319.82
2013	4678.5	2142.63	22587	2681.72

资料来源：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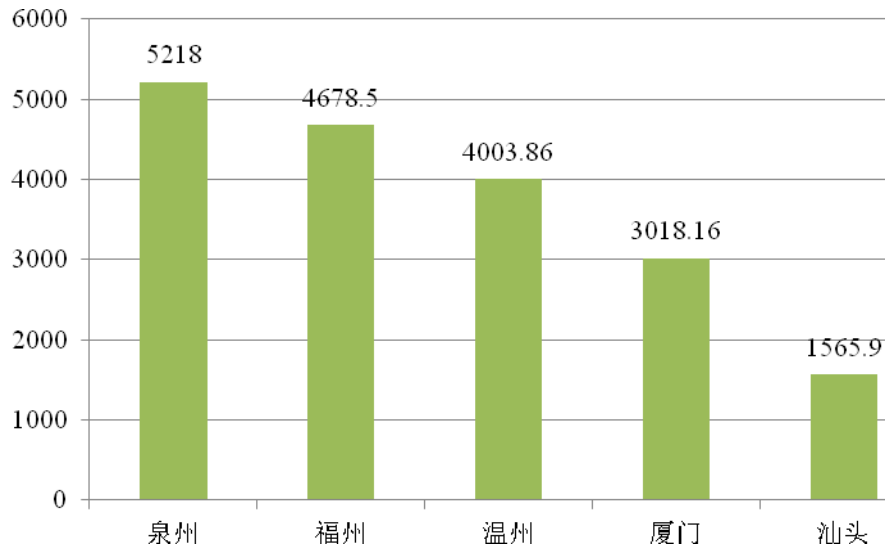


图 2-1 2013 年海峡西岸重点城市 GDP（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3）

3. 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优化成效日益显著

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福州市的产业结构也在不断的完善，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总值中所占比重不断提高，三大产业结构比重逐年优化。福州市不断扩大开放领域，鼓励外商参与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和市政公用设施，全面推进银行、证券、保险、商贸、旅游、医疗、教育等各类服务业的对外开放和发展，加快了第三产业的发展。据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3年福州的三大产业结构比重为 8.6:45.6:45.8，第三产业比重超过第二产业，成为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一大亮点，这为作为第三产业代表的会展业奠定的良好的社会地位。

（二）会展相关产业概况

福州作为海西区域内唯一的省会城市已成为人流、物流、金融、资讯的集散中心，目前已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业有：电子信息、机械制造、石油化工、纺织服装、轻工食品、冶金建材、生物医药、新材料及能源等八大产业集群。与会展业相关的重点产业主要有：

1.海洋渔业

2013年，福建省水产品总产量658.76万吨，稳居全国第三位。其中出口总量72.5万吨，出口总额达51.09亿美元，出口额首次跃居全国第一。其中福州市207.69万吨，占全省总量的31.53%，位居省内各地市之首；渔业产值达392.97亿元，占全市大农业总量的57.38%。近年来，福州海洋水产业的影响力不断增强，连江县成为全国鲍鱼养殖第一县，获得“中国鲍鱼之乡”称号；长乐为全国最大的欧洲鳗鱼养殖基地；马尾港已成为全国远洋渔获物的主要集散基地。今后应进一步依托福州优势的海洋渔业基础，做大做强福州渔博会，促进海洋渔业与会展的融合提升。

2.纺织业

纺织业为福州八大支柱产业之首，拥有规模以上企业396家，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1598.87亿元，增长20.63%；总量占福州市全部工业的23.63%，占全省同行业的38.81%；福州长乐市为“中国纺织基地市”，纺织工业全年实现产值1093.92亿元，成为超千亿的纺织产业集群，并形成化纤、棉纺、织造、染整、服装、纺织机械为一体的纺织产业体系，是全国最大的化纤混纺纱生产基地、锦纶民用长丝切片生产基地；经编产品占全国市场份额的3/5，位居全国三大经编基地之首；全市85%的棉纺企业设备水平和产品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7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2家。福州市应依托其纺织业的优势，培育纺织面料类的相关展会，促进纺织业与会展的融合提升。

3.家居工艺产业

福州家居建材产业近年来发展迅速，红星美凯龙、喜盈门、居然之家等一批国内外家居建材著名品牌正在加大福州市场的扩张力度，并呈现出产业集中、绿色持续、实体与电商相结合的发展趋势。福州闽侯县根雕工艺制造历史悠久，为全国最重要的根雕生产、交易集聚地，拥有 1000 家大大小小的根雕企业，3 万多根雕从业人员，年交易额近 30 亿元，占整个国内市场约 80%，2013 年获得“中国根艺之乡”的殊荣。福州市应根据家居建材行业的优势继续扶持中国（福州）家居建材博览会，以闽侯根雕工艺为中心培育工艺品类展会。

4.文化产业

2014 年上半年，福州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 124.2 亿元，同比增长 13.2%，占 GDP 比重的 6.2%。近年来，福州市着力推动产业集聚与融合，不断加快文化创新步伐，促进了文化产业的健康发展，在福州众多的文化产业中，具有培育展会的产业主要有寿山石文化产业、温泉旅游产业、茉莉花文产业化、动漫产业。

（1）寿山石文化产业

福州的寿山石为“中国国石”，相关产业如原料加工、雕刻、拍卖等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2012 年福州荣获“中国寿山石文化之都”的特色称号，并于 2013 年 10 月在福州成功举办了中国（福州）首届寿山石文化节。

（2）温泉旅游产业

福州具有温泉之都的美称，是全国唯一市区拥有温泉的省会城市，温泉资源丰富，具有分布广、埋藏浅、开采历史悠久、储量大、水温高、水质纯净等特点，除中心城区外，近郊及永泰、连江、闽侯、闽清、福清、长乐等县市均有温泉分布，并得到相应的开发，2013 年，福州全市 9 个温泉旅游景区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46.81 万人次，同比增长 16.2%。2010 年以来福州举办了数届温泉文化旅游节。

（3）茉莉花茶产业

茉莉花为福州市的市花，现以建成闽江、乌龙江、马江、敖江、大樟溪等“四江一溪”沿岸茉莉花园生态走廊，辖区内茉莉花种植面积逾 1.5 万亩。2011 年 10 月福州荣获“世界茉莉花茶发源地”称号。2012 年 10 月，国际茶叶委员会授予福州茉莉花茶“世界名茶”称号。2013 年，福州茉莉花茶品牌价值已达 23.26 亿元，位列中国茶叶区域公用品牌价值榜的第九位。目前，世界茉莉花茶的高端产品均为福州出产，福州茉莉花茶出口单价在茶叶中位居榜首，福州市规划在西湖公园建立中国茉莉花茶博物馆，在仓山区帝封江湿地建立茉莉花茶文化产业园，从地理标志、产业联盟、品牌运作、整体宣传等方面提升产业整体水平，倾力打造世界茉莉花茶之乡。

（4）动漫产业

福州的动漫产业在全国具有一定的地位，2011 年福州市制作的动漫作品分钟数为 9000 分钟，2012 年为 14000 分钟，在全国城市中排名第四，2013 年为 28000 分钟，位居全国第三位。2012 年产值达 15.3 亿，其中原创动漫产品产值近 4 亿元。2011 年福州市举办了首届中国（福州）动漫消费电子展，2013 年举办首届福州动漫游戏展。

二、社会人文与自然环境基础

（一）社会与人文环境

福州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以三坊七巷文化、温泉文化、船政文化、昙石山文化、寿山石文化为代表的闽都文化品牌已成为福州独有的文化标志。福州的传统工艺，如寿山石雕、脱胎漆器、十番音乐等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为福州培育工艺类展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福州船政文化、闽剧、评剧、十番音乐等为福州培训文化类展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福州是著名的侨乡、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福州市的投资环境也有了极大的改善。福州不仅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还是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全国绿化模范城市、“中国温泉之都”，也是中国极具创新精神与活力的城市，城市建设为会展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城市定位

《2009-2020年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和《福州市“十二五”规划》把福州城市定位为：滨江滨海的生态宜居城市。充分发挥福州山水、江海、温泉、文化优势，积极创建国家级生态市和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强化环境综合整治，优化产业布局，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打造临江向海、山水相间、生态环境优美、富有闽都文化特色的宜居城市；带动辐射周边地区发展的综合通道和两岸人民交流合作的前沿平台；经济繁荣、生活舒适的宜居城市、环境优美人文和谐的文化名城。

（三）政策保障

福州十分重视对产业发展的政策扶持，制定了一系列灵活优惠的支持政策。除国家规定的统一政策外，为支持企业在福州设立地区总部、发展新兴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先后出台了一系列的相关政策。如《福州市鼓励境内外企业在福州设立地区总部的若干规定（试行）》、《福州市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若干意见》、《关于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扶持软件产业发展的若干规定》、《关于扶持863软件专业孵化器发展的若干规定》、《关于鼓励扶持动漫游戏产业的若干政策》、《福州市关于扶持和培育自主知识产权奖励办法》、《福州市鼓励加快总部经济发展的实施办法》、《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的补充意见》、《福州市展会管理办法》等，这些相关政策为福州第三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四）科技基础

到2013年末福州市共有高新技术企业346家，行业技术创新中心41家；共有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4家，国家创新型企业3家，省级创新型（试点）企业122家；共实施星火计划项目80项，其中国家级3项；火炬计划项目57项，其中国家级6项；全年共有科技成查获得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4项成果获二等奖、42项成果获三等奖；全年共登记各类技术合同2010项，技术合同成交金额12.12亿元。全市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值789.46亿元，增长

25.0%。由此可见福州市在技术创新和专利申请上具有一定的优越性和竞争力，能为相关服务业的发展提供科技支持。

（五）自然与气候条件

福州自然资源丰富，不仅有著名的茉莉花茶、多样的海产品等山海物产，还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如全国知名的寿山石等。福州市区地热总储量达 9800 立方米，是中国三大温泉区之一，其温泉具有水量大、水温高、水质好、分布广且处在市中心的特点。同时福州森林资源丰富，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40.6%，全市森林覆盖率在 60%左右，为全国森林覆盖率最高的省会城市。

福州属海洋性亚热带季风气候，气温适宜，温暖湿润，四季常青，夏长冬短。降水量为 900~2100 毫米，年平均气温为 20~25℃，福州最佳旅游时间为春秋两季。2013 年，福州市城区环境空气达标天数为 343 天，达标率 94.0%。全年 22 天超标，其中 19 天超标污染物为细颗粒物(PM 2.5)，3 天为二氧化硫。在环境部公布的 74 个新的城市空气质量中，福州排名第四，在省会城市中排名第三，福州市所属县(市)与城关各月 API 指数以优良为主。加上得天独厚的温泉、森林和临海优势，使得福州具有多种多样的休闲旅游资源。优越自然与气候资源使福州在众多的会展城市中具有了一定的竞争力。

三、交通与服务业发展

（一）交通现状与未来规划

1.公路

2013 年福州市高速公路总里程 488 公里，基本上形成了以福州为中心，7 小时连接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两大经济圈、4 小时覆盖全省的“高速网”。在市内交通上，到 2013 年底，福州市共有 4310 辆公交车，318 条公交线路覆盖整个市区范围；共有各类出租车 6682 辆，基本能够满足市民出行的需要；在建的地铁 1 号线长 28.8 公里，预计在 2015 年通车，2 号线长 26.5 公里，计划 2018 年建成通车，1、2 号线将形成城市快速轨道交通十字形构架网络，为市内运输带来极大的便利。

2. 高速铁路

福厦高铁、温福高铁、厦深高铁密切了福州与长三角、闽南金三角、珠三角的联系；向莆高速铁拉近了福州至南昌、武汉、郑州等中部城市的时空距离，密切了福州与中西部地区的联系；合福、京福高速铁路将于 2015 年建成通车，将加强了福州与华北地区的联系。上述高铁的建成开通极大改变了福州传统的交通格局，凸显了福州的海峡优势，实现海铁联运，使福州成为内陆城市的出海良港，极大提升了福州对中部地区的辐射能力。

3. 海运

福州拥有中国少有未开发深水岸线资源，江阴港是中国主要港口之一，最大靠泊能力为 25 万吨级，位居全球百强集装箱港口行列；环罗源湾与台湾隔海相望，是距台湾基隆港海上最近、最大的深水港；“海峡号”是海峡两岸往来的“黄金走廊”。2013 年，福州全年对台客运直航进出旅客 14.44 万人次，年增长 4.1%；对台直航集装箱吞吐量 33.27 万标箱，年增长 6.1%。福州港已开辟 43 条外贸远洋和近洋集装箱航线，集装箱运输已达 166 万标箱，航线遍布北美洲、欧洲、中东、东南亚、日本、韩国和台港澳地区。

4. 航空

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是中国航空国际口岸之一，机场飞行区等级为 4E 级，停机坪面积达 30 万平方米，据中国民用航空局统计，在海西主要城市中其业务排名位居前列（详见表 2-2）。2013 年度，长乐机场旅客吞吐量为 892.59 万人次，同比增长 13.68%，其中国际及地区航线吞吐量达 100.38 万人次，同比增长 9.25%。2014 年初，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筹建获批，预计 10 月份实现首飞，长乐机场将成为福州航空的主运营基地。目前长乐国际机场的国内航线基本覆盖了全国各大城市，国际航线主要集中在东亚和东南亚地区，港澳台地区航线以对台航线为主体，设有与台北、台中、高雄、花莲及澎湖的直飞航线，2013 年榕台空中直航旅客吞吐量为 30.18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0.66 万吨，年增长 22.8%。

表 2-2 2013 年海峡西岸主要城市机场客货吞吐量比较

指 标 城 市	旅客吞吐量 (万人)	货邮吞吐量 (万吨)	起降架次 (万次)	2013 年 排名
福州	892.59	11.02	8.34	2
厦门	1975.30	29.95	16.68	1
泉州	263.44	3.88	2.51	5
温州	659.59	5.98	5.87	3
揭阳	268.60	1.73	3.24	4

资料来源：中国民用航空局

综上所述，福州市内外综合交通体系已初步建成，今后将更加完善。全方位交通设施的建设将给福州运输、物流、旅游行业等带来巨大的便捷，使福州成为闽台两岸节点性的交通枢纽城市，为打造成为海峡会展名城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相关服务业发展概况

1.贸易零售业

2013 年，福州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681.72 亿元，增长 15.6%。城乡消费市场协调发展，城镇消费品市场实现零售额 2488.5 亿元，同比增长 14.7%，占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95.3%。农村消费品市场实现零售额 122.8 亿元，同比增长 36.3%，增速快于城镇 21.6 个百分点，占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4.7%。以上说明了福州市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消费品市场活跃，消费市场潜力巨大。对福州举办大型展会尤其是消费类型展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2.酒店业

福州市共有注册登记住宿接待单位 700 多家，其中星级酒店 61 家（含五星级 7 家，四星级 19 家），全市床位数逾 10 万张。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周边已配套建成中庚喜来登大酒店、福州闽江世纪金源会展中心大饭店等多个酒店。在

空间布局上，中心城区共有星级酒店 36 家，周边县市 25 家，主要集中于福州市区、福清、长乐等地。福州市酒店从布局与数量上看已能够满足大中型展会期间的住宿需要。

3.旅游业

福州依山傍海，自然风光绮丽，人文底蕴深厚。山、海、江、水、文化、民俗等旅游资源兼备。目前，福州已初步打造形成温泉游、闽江游、文化旅游等旅游品牌，全市现有鼓山、平潭海坛、十八重溪、青云山等 4 个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和福州国家森林公园、青云山、石竹山、三坊七巷等 9 个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截至 2013 年底，全市共拥有 A 级景区 26 家，全年共接待境内外游客（含一日游）3536.67 万人次，增长 17.1%，其中境外游客 90.50 万人次，增长 6.3%；实现旅游总收入 403.17 亿元，增长 16.8%。福州赴台个人游顺利实施，经福州口岸赴台旅游 48982 人次，增长 18.6%。旅游的旅游环境将提升福州会展城市的魅力。

4.物流

福建省和福州市都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物流产业发展的政策，如《福建省“十二五”现代物流产业发展专项规划》、《福建省促进物流业发展条例》和《福州市“十二五”现代物流产业发展专项规划》等。依托中心城市和区位优势，把福州打造成全国性物流节点城市，重点推动福州保税港区仓储功能区等一批物流园区和配送中心的建设。物流业的发展能加强各地区、各行业之间的经济联系，提高运行效率，提升福州举办大型展会的实力。

第三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背景分析与现状研判

一、背景分析

（一）全国视角下的福州市会展业发展背景

我国会展行业发展迅速，各主要城市都着力举办各种类型的展会，促进会展行业的发展。2013年全国规模以上（3万平方米及以上）展览会共计455个，展出总面积3558多万平方米。与2012年度相比，2013年度规模以上展会总数增加了54个，新入选展会数量104个，全年展览会展位销售收入总额为304.23亿元，比上一年增长25.22%，这反映出近年来中国展会市场呈现出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

中央“八项规定”明确提出“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后，会展业及相关产业链普遍受到影响，造成了会展数量减少、会展企业效益下滑、会展场馆资源闲置、展会国际化程度降低等行业波动。正确应对这些挑战和影响，将有利于我国会展业结构优化和品牌国际化、有利于政府完善会展业的产业政策、有利于办会办展理念的提升、有利于进一步改善会展行业整体发展的政策和行业基础环境。中国的会展业正面临着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良好契机。在这种大环境下，福州的会展业也应不断调整优化，去浮躁，求实在。

在全国范围内，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三大会展经济圈已形成，据中国规模以上展览机构调研分析报告（第七版）显示：上海、北京、广州近几年来入选的展会都占全部规模以上展会的30%以上，无论在展会数量还是在展会展出总面积上均稳居全国前三。2013年规模以上展会数量（个）全国排名前十的城市为上海（73个）、北京（42个）、广州（40个）、深圳（29个）、成都（17个）、天津（16个）、青岛（14个）、重庆（14个）、西安（13个）、武汉（12个），详见（图3-1）所示，而福州规模以上的会展数量仅为7个；2013年规模以上展会面积（个）全国排名前十的城市为广州（6552514平方米）、上海（6061700平方米）、北京（3103434平方米）、深圳（2249000平方米）、成都（1236000平方米）、天津（117000平方米）重庆（100000平方

米）、南京（724000 平方米）、宁波（567056 平方米），详见（图 3-2）所示，而福州为 506380 平方米。可见无论是从展会数量还是从展出面积看，与北上广一线会展城市相比，还存在着极大的距离，即便与成都、西安、天津、厦门、青岛等二线会展城市相比，也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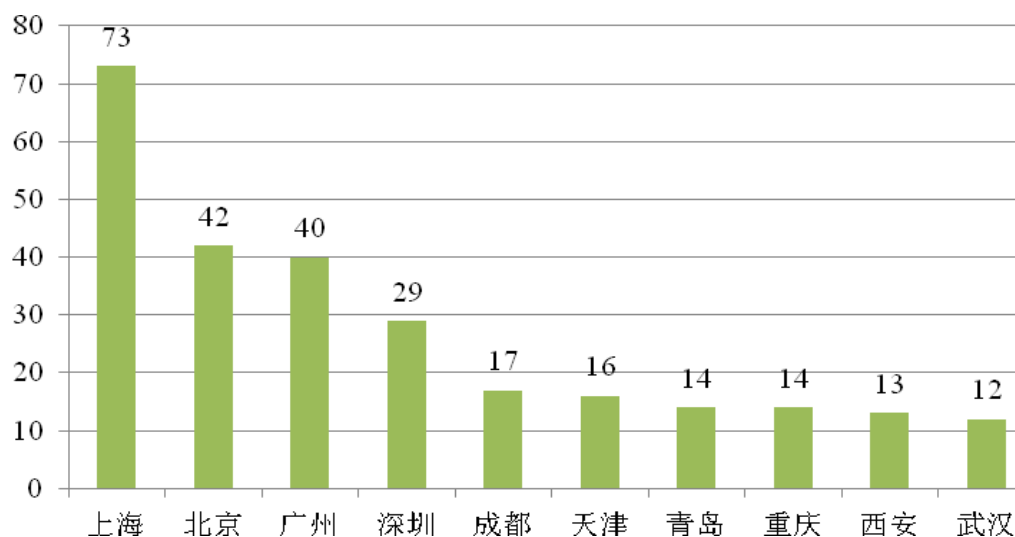


图 3-1 2013 年规模以上展会数量（个）全国排名前十与福州对比

资料来源：中国规模以上展览机构调研分析报告（第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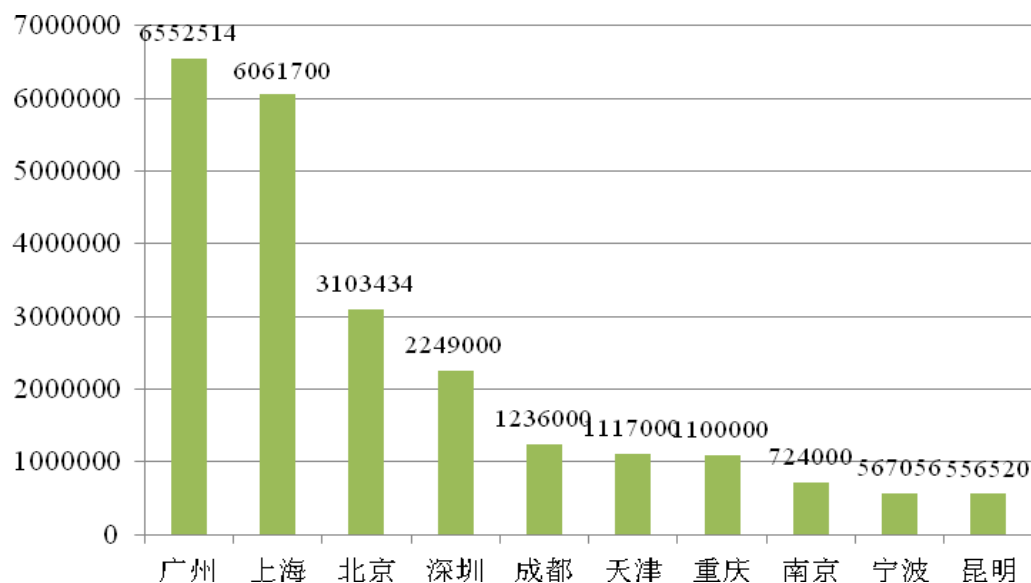


图 3-2 2013 年规模以上展会展出总面积（平方米）全国排名前十与福州对比

资料来源：中国规模以上展览机构调研分析报告（第七版）

（二）海西视角下的福州市会展业发展背景

海西地区主要会展城市有厦门、福州、泉州、温州、汕头等地，从硬件设施展馆面积来看，福州海峡会展中现在室内展览面积和展览总面积分别为 80000 M² 和 855000 M²，详见（表 3-1），居厦门之后，但远远领先于泉州、温州、汕头。从规模以上的展会数量上看，2013 年厦门 11 个、福州 7 个、温州 5 个、泉州、汕头无规模以上的展会。从规模以上展会的展出面积上看，厦门为 790000 M²、福州为 506380 M²、温州 172000 M²。从品牌展会上看，厦门有中国厦门国石材展览会、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厦门国际佛事用品展览会三大展会经过 UFI 认证，而福州、泉州、温州、汕头至今均无经 UFI 认证的展会。由此可见，在海西区域中，福州的办展条件与办展水平与厦门还存在着一定的距离，但领先于泉州、温州、汕头等海西会展城市。

表 3-1 2013 年海西主要城市代表性展馆会展指标

城市	主要展馆名称	室内展览面积 (M ²)	2013 年展览总面积 (M ²)
福州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80000	855000
厦门	厦门国际会议展览中心	100000	1490000
泉州	晋江 SM 国际展览中心	15000	85000
温州	温州国际会展中心	26000	500000
汕头	林百欣国际会议展览中心	7838	50000

二、现状研判

（一）发展历程回顾

福州会展最早出现在上世纪 80 年代，其发展过程经历了三个阶段：

1. 第一阶段（1998 年之前）

为福州会展业发展初级自然阶段，以 1988 年福建经贸会展中心建成投入使用为标志。这一时期会展产业还不成熟，软硬件条件不够完善，展览多为初级订货、展销会及本土会展项目。

2.第二阶段（1998 年至 2009 年）

为福州会展业发展的成长阶段，以 1998 年福州国际会展中心的投入使用为主要标志，还包括 2003 年金山展览城的建成使用。这一时期，福州的场馆设施及城市交通、宾馆、餐饮、旅游等会展相关配套设施有了较大的改善，并形成了一批知名的本土展会，如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5·18”）、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6·18”）、海峡两岸人才展、住交会、家居建材展、汽车展、年货会、美博会、节能展、药博会等。

3.第三阶段（2010 年至今）

为福州会展业的整合发展阶段，以 2010 年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建成投产为标志。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净展厅面积 8 万平方米，可设 4050 个国际标准展位，是目前国内最大单体会展中心之一，为承接大型会展活动提供了硬件条件。随着城市交通体系，配套服务设施和服务能力不断完善，已成功吸引了一批全国巡回展来福州举办，继续培育了家居建材博览会、渔业博览会等一系列与本地产业相关的大型展会。同时设置了专门管理机构，成立福州市会展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福州市商贸服务业局，商贸局下设商务与会展处，出台了一系列会展支持政策和专项资金扶持办法，福州会展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快速发展期。

（二）会展发展现状

1. 展览业的发展现状

2010 年以来福州市展览业发展迅速，每年都有 10 个左右大型的全国性、专业性展览落地福州，展览规模逐年增大。其中 2013 年福州市共举办展览 86 场，全国性展会 12 场，规模以上展会 7 个，全年展览面积 89.05 万平方米，增长 20.6%，带动周边酒店、餐饮、娱乐、旅游相关服务业的蓬勃发展，展览业

成为拉动福州会展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但福州的展会均以政府主导型为主，市场化程度较低。

2. 会议业的发展现状

会议业成为会展行业的重要补充。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和市内高星级酒店均可承办各类会议。2013年福州共举办大型会议21场，较往年增长迅速，承接一批大型国际性和国家级的会议、论坛，如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第十九届年会暨第十三次乳品技术精品展示会、中华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第十七次全国学术会议等，举办会议的质量和影响力均在逐年提高。但目前以政府主导型会议为主，市场型会议相对较少，今后应着力吸引市场型会议来榕举办，促进会议业的全面发展。

3. 节事活动的发展现状

福州节事活动主要包括产业会展类、民俗文化类、特色物产类和自然资源类这几种类型。主要有海峡两岸民俗文化节（元宵灯会）、陈靖姑民俗文化节、海峡两岸（福州）汉服文化节、海峡（福州）温泉旅游文化节、中国福州熊猫文化节及历史悠久的闽清“十八坂”文化节等。除海峡两岸民俗文化节影响较大外，其他节庆活动影响力均有限。福州的节庆活动也存在相应的问题，主要表现为：多为政府举办，民间组织少；活动群众参与不够，开放度不高；节事活动缺少地方品牌，主题不明确；传统性节事活动与现代节事活动发展不平衡等。

4. 行业政策与管理

福州市加大对会展的支持力度，强化会展行业管理，促进会展健康有序发展。从商贸局会展处的设立到2011年福州市成立会展业发展领导小组，陆续出台了《福州市展会管理办法》、《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政策。从政策法规和行政管理上都为福州市会展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但与国内同类城市相比，在政策扶持力度等方面尚存在滞后与不足，还需进一步修订完善。

5.会展人力资源现状

截至 2013 年底，据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统计，福州会展相关单位数量共有 92 家，其中展览公司 26 家，会议、广告公司 28 家，展馆 2 家，设计搭建 10 家，其他 22 家，培养人才的会展院校仅有 4 家，具体情况详见（图 3-3）。福州会展人才相对不足，会展行业队伍专业素质不强，尤其是缺乏高级展会策划、经营、管理方面的核心人才，这制约着福州会展业的进一步提升。近两年，我市通过校、政、企三方合作形式加大人才培养力度，作为行业协会会长单位的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公司更是先后引进注册会展经理培训（CEM）、会展业职业经理人等培训项目，为福州会展人才培养注入了新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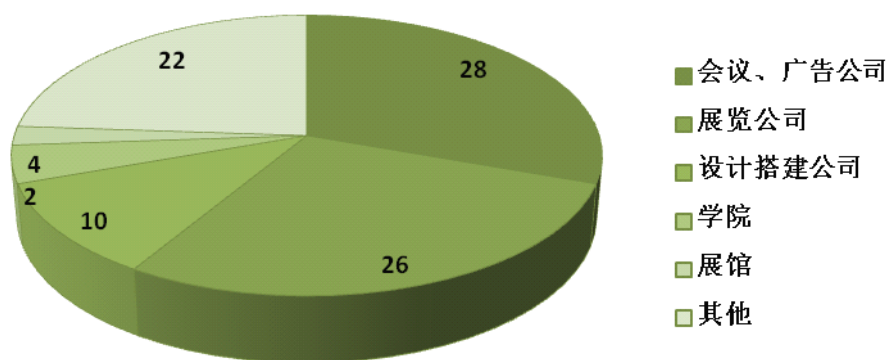


图 3-3 2013 年福州市会展相关单位数量（家）类型

资料来源：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

（三）综合研判

1.福州市发展会展产业的优势

（1）独特的对台区位与地域文化优势

主要体现在福州处在海峡两岸交流的前沿，是大陆开展对台合作“先行先试”的前沿阵地，中央及省级政府将给予福州各项配套的优惠政策，加之福州对台区位交通及榕台“五缘”关系的天然基础，将为福州打造成为“海峡”特色会展中心城市提供基础条件。

（2）较好的城市会展综合条件

主要体现在场馆建设、城市综合建设条件及旅游休闲配套等方面。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位列全国著名会展场馆之列；福州作为海西中心城市，城市体量、城市建设等方面在海西区域具有首位优势；福州作为滨海旅游城市，休闲旅游资源丰富，人文历史厚重，城市生态环境优秀，宜居宜游。

2.福州市发展会展产业的劣势

（1）缺乏特色品牌展会，市场融合度低

福州市现有展会缺少地方特色与品牌知名度，与专业市场的融合不高，市场带动效应不强。

（2）配套设施不足，接待服务能力有限

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周边的交通、酒店、餐饮、休闲等基础配套设施无法满足大型展会期间人们出行、住宿、用餐、娱乐等需要。

（3）会展市场化程度不高，专业人才紧缺

福州展会以政府主导型为主，市场化程度不高，专业会展人才的紧缺等严重制约了福州会展业发展。

（4）政府支持力度不够

主要表现在，一是在行业政策制定、体制机制设置、市场主体培育及营销宣传等方面，相对于深圳、成都、厦门等会展业发达城市，福州市政府对会展业发展重视不够；二是主管部门力量单薄，管理职能、人员编制、配套条件都不足；三是会展协会作为行业服务组织，其职能不足，未能发挥应有作用。

综合来说，目前福州会展业处于整合发展阶段，是会展业发展的关键期，今后应立足自身优势和特色，改进不足与短板，抓住行业优化调整的历史机遇，力争实现弯道超车。

第四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指导思想、战略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树立大福州、大会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福州市展会管理办法》、《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专业化、品牌化、市场化、国际化”为战略路径，以塑造“海峡会展”品牌为特色，积极融入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会展业与全市定位协调、与城市品牌互动、与产业特色融合，发挥福州作为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经济带上重要节点城市、海峡西岸中心城市和福建省会城市的优势，带动城市产业升级转型、全面提升城市价值。

二、发展定位

根据福州的经济、社会、自然、城市建设等基础条件，结合福州作为海峡西岸经济区中心城市、福建省会城市和对台合作前沿城市的优势，把福州总体定位为：

以“海峡”为特色的东南会展名城

使其成为：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经济带上标志性会展名城

中国“海峡”品牌展会第一城

三、发展战略

（一）品牌化

作为城市整体，福州应充分发挥处在对台合作前沿区位优势 and 榕台五缘优势，依托福州的产业基础和对台交通枢纽地位，整体打“海峡”牌，构建“海

峡”特色会展名城；增强品牌意识，加强营销推广和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塑造强势的展会品牌。

（二）专业化

在做好以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5·18”）为代表的综合性品牌展会的同时，应更注重培育专业化品牌展会，以福州优势产业为基础，做精做专品牌展会，内容专题化、主题定位明确；提升专业展会门槛，逐步实现会展筹划、展馆布置、展会人才等专业化，有效构筑专业展会的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进而提升全市会展专业化水平和档次。

（三）国际化

通过加强榕台合作，汲取海峡对岸办展办会经验，重点引入港澳台会展业界管理、技术和产业资源，有效提升福州会展业国际化水平和组织管理能力，加速会展产业配套设施的建设；提高承办国际展会的数量和规模，提升城市在国际会展行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而发挥会展行业关联带动作用，提升整个城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四）市场化

充分发挥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在政府有效引导的前提下，重点依托市场力量推进全市会展业发展壮大，明确会展行业协会地位，加强行业协会等自身组织和服务协调能力，培育壮大市场主体，逐步形成展会服务产业、产业推进展会的良性市场化运作路径，最终形成充满竞争、充满活力的会展业市场格局。

（五）信息化

应用现代网络信息技术，对在榕举办的各类展会进行数字化处理，构建会展信息数据库。同时对展馆、酒店等主要会展设施进行信息化改造，做到相关会展数据的互联互通与实时更新，实现从展会招展到展会结束的全程信息监控。这样不仅能优化会展管理，更能促进会展业的提质升级。

四、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

依托福州城市经济、社会、自然等基础条件，紧抓福州作为海峡西岸经济区中心城市、福建省会城市和对台合作前沿城市的优势，到 2016 年，构建起鲜明的“海峡”会展特色，在行业管理体制机制、市场主体作用和品牌展会培育上取得基础性突破；到 2020 年，构筑起完备、科学的会展行业服务管理体制机制，活跃市场主体，在品牌展会培育、会展人才引进、会展营销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再经过 5 年的努力，到 2025 年，力争把福州建设成以“海峡”为特色的、面向两岸四地、辐射东南亚的、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会展名城。

（二）产业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会展场次和面积、经营收入等主要指标位居闽台两地前三名，年举办规模以上展览 18 个，展览总面积突破 180 万平方米；举办或承办各类型会议 100 个以上，其中国际性会议 16 个以上；举办大型节庆活动 10 个以上。

（三）品牌展会目标

力争到 2025 年，重点培育 8 个以上在境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品牌展会。其中培育品牌展会 6 个；培育品牌节庆活动 2 个，全面提升福州会展业影响力和竞争力。

第五章 福州市会展设施布局与优化

一、场馆布局与优化思路

1.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

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位于福州市闽江边的会展岛，占地 67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6 万平方米，建筑综合体由会议中心连接左右 2 展馆组成，会议中心面积为 8.6 万平方米，42 间中高档会议室、贵宾室、会见厅等，每个展馆净展面积 40000m²，分别可分隔 4 个展厅，每个展厅可分可合，使用灵活，大型集装箱亦可直接行驶入展厅内。自 2010 年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投入使用以来，存在着交通不便、酒店餐饮等配套设施不完善、场馆利用率低、场馆东西两翼的布局影响了展会的规模效益和馆内交通及安保等问题。

针对于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存在的问题，优化的措施为：一是福州市政府应加速海峡会展中心周边的交通、住宿、餐饮等配套的建设，如增设公交车的线路、地铁站，扶持相应的住宿、餐饮项目的建设，尽快完善福州海峡会展中心周边会展环境。二是充分用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的场馆优势，主动吸引各类展览、会议来榕举办；积极承办具有本地优势的展会，支持培育福州特色展会的发展，提高场馆的利用率。三是在现有展馆的两翼各加建一个 2 万平方米的展馆，扩大场馆的面积，提升举办大型展会的能力。四是建设会展综合性服务大楼，作为配套会展企业、海关监管仓库、展品专用仓库、特装制作的办公场所，提升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的会展综合能力。

2.福清国际商展中心

福清国际商展中心位于福清市元洪路，自世纪九十年代投入使用以来，仅用于举办同乡联谊会、福清车展、家具展、年货订货会等相关展会，部分场地用商业租赁，开展餐饮、娱乐、超市等业态。存在着办展规模小、使用率低、经济效益一般等问题。

针对于福清国际商展中心存在的问题，应结合福清市产业发展及城市消费的需求，创造多元化的办展途径，提升展馆的利用率，提升展馆的综合效益。

二、主要配套设施布局与优化思路

1.住宿设施

据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至 2013 年底为止，福州共有 61 家星级酒店，客房 10995 间，其中，鼓楼区共星级酒店有 27 家，台江区 6 家，晋安区 6 家，仓山区 2 家，长乐、福清、闽清、永泰、罗源、连江、闽侯共 20 家，具体详见(表 5-1)。从总量上看，10995 间的客房只能满足约 22000 人的住宿需求；另据市公安局提供的材料，包括未评星的住宿旅馆和家庭旅馆在内，全市床位数量超过 10 万张，能够满足大型展会期间的住宿需求。从空间布局上看，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所在区域仓山区仅有 2 家，无法满足办展期间参展商就近住宿的需求，住宿设施的空间布局上不太合理，增加了参展商的参展的成本。

表 5-1 福州市各县市区星级酒店情况表

地区		星级酒店数量 (家)	本地区星级酒店数量 占全市的百分比	四星级及以上酒店 数量(家)
市区	鼓楼区	27	44.26%	13
	台江区	6	9.84%	3
	晋安区	6	9.84%	3
	仓山区	2	3.28%	1
	马尾区	0	0.00%	0
	小计	41	67.21%	20
长乐		5	8.20%	2
福清		9	14.75%	4
闽清		2	3.28%	0
永泰		1	1.64%	0
连江		2	3.28%	0
罗源		1	1.64%	0

闽侯	0	0.00%	0
合计	61	100	26

资料来源：福州市旅游局

针对于福州市住宿设施数量上很难满足大型展会的需求的问题，福州市应大力促进正建的和规划中的住宿设施的建设。针对于住宿设施空间布局不太合理的问题，福州市政府应积极增加仓山区酒店布局，尤其是在海峡国际会展中心附近要有层次、有步骤的建设不同等级的酒店餐饮设施。另外，在机场、车站等交通便利处布局相应的酒店业态，方便游客换乘和出行，为游客和参展人员节约更多时间。

2.展馆外部交通

海峡国际会展中心靠近火车南站，位于高速路口，离长乐机场 30 分钟左右的行程，外围交通较为便利。内部交通上，由于会展岛远离市中心，公交车较少，福州轨道交通 1 号线规划并未直接经过会展岛，因此，展馆在交通上很难满足展会其间的正常需求。

针对于展馆交通的问题，其优化措施为：一是进一步加强城市道路网络升级建设，围绕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建设会展专项配套交通物流设施；二是在交通设施上，增加场馆附近城市高速互通口，连接市外和市内交通；三是做好展会期间的交通规划，充分协调交通运输资源，开通会展专线和会展绿色通道；四是提升市内公共交通的通达度，增加场馆、地铁站附近的公交站点和公交班次，为市内居民参展提供便利；五是整合周边停车场和停车位，保障展会期间停车的安全和出行便捷；六是开辟从火车站、机场至会展中心的车辆线路。

第六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重点任务

一、打造品牌展会

（一）大力提升本土品牌展会

大力提升福州现有的具有区域和产业特色的本土品牌展会，并在科学规划的基础上稳步发展。主要以“5·18”中国（福州）海峡经贸交易会、“6·18”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中国福建商品交易会、中国(福州)国际汽车博览会、中国（福州）家居建材博览会、海峡（福州）渔业博览会、海峡（福州）医药健康产品博览会、海峡两岸(福州)婚庆产业博览会、福州茶产业博览会、海峡两岸（福州）民俗文化节、世界闽商大会等为重点发展品牌，并对其进行打造与升级，使其向国际化、品牌化、高端化发展。争取至2025年止，将“5·18”中国（福州）海峡经贸交易会培育成国际知名的“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博览会”，将中国福建商品交易会、“6·18”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海峡（福州）渔业博览会培育为国际性展会，中国（福州）家居建材博览会、中国(福州)国际汽车博览会培育为全国知名展会。

（二）积极培育新兴专业展会

根据福建省确定的“壮大电子信息、石化、机械战略产业；提升轻工、纺织服装、建材、冶金、林产等传统优势产业；发展光电、软件、新材料、生物制药、环保等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优势农产品加工、海洋经济、旅游等产业，提高服务业水平”的产业发展方向，结合福州会展发展的重点产业，重点扶持海峡（福州）温泉旅游文化节、中国海峡（福州）根雕艺术博览会、中国（福州）寿山石文化节，重点培育轻纺面料专业展、文化创意专业展、福州茉莉花与茶文化节。争取至2020年止，培育新兴区域性品牌展会不少于6个，至2025年止，扶持与培育的新兴区域性品牌展会达到12个以上。

二、拓展会议接待

（一）开发会议接待资源，大力拓展会议接待

盘活福州市的会议设施，包括星级酒店、各旅游度假村、各城市公共场所、各大专院校的会议设施，鼓励各场所承接各类会议，并制定相关的资助政策，从而改善福州市举办会议的硬件设施。提高政府对各类会议的资助力度和范围，鼓励各会议主体主办或承接国际性会议、国家级会议、区域性会议，加大招揽各类会议的奖励力度和范围。重点培育与福州重点产业相关联的各类海峡牌论坛、研讨会、招商会，鼓励各大高校主办或承接高水平的国际性或全国性的学术会议，扶持落地福州的带有经贸交流性质的大型企业的订货会，努力引进国内外具有知名度的巡回会议和全国性协会的年会。争取至 2020 年止，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会议或论坛 3 个以上，至 2025 年止，不少于 6 个。

（二）整合城市休闲旅游资源，打造会议旅游目的地

整合福州五区八县的休闲旅游资源，以温泉为主题，将福州源脉温泉、贵安温泉旅游度假村、永泰青云山御温泉、闽清黄楮林、闽清七叠温泉、闽清大明谷温泉度假区等较为成熟的温泉度假区在政府层面上进行统一营销。彰显福州独特的休闲资源和承办会议的优势，提升福州城市的特色，吸引省内外各类公司会议、协会会议来榕举办。争取至 2020 年止，将福州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会议旅游目的地，到 2025 年止，将福州打造成为面向海峡两岸四地，辐射东南亚的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会议城市。

三、塑造海峡品牌

（一）发挥“五缘”优势，推动榕台合作

发挥福州与台湾的“地缘、血缘、文缘、商缘和法缘”相似的“五缘”优势，抓住“ECFA”（《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实施的历史机遇，在会展领域推动榕台合作。第一，由市商贸服务业局牵头，市台办配合，在市会展业发展领导小组指导下，推动榕台会展专业机构、协会深入对接，互相协助在两岸办理各类会展活动、互相提供信息及咨询服务、建立长期合作机制，促

进榕台两地的会展实现两地共同培育，共赢发展；第二，鼓励台湾会展企业来榕设立会展公司和举办会展活动，带动福州市会展策划、组织能力的提升；第三，加强福州与台湾的合作，学习借鉴台湾的办展办会运营管理经验，积极承接台湾输出的展会，因地制宜地引进和台湾已有成功经验的、切合福州实际情况的消费展和专业展，形成集聚效应；第四，通过与台教育机构、著名会展企业联合办学，不断提高福州市会展业从业人员的整体素质和加快会展人才的培养或通过榕台会展双向交流等形式提高会展人员的业务水平；第五，将台湾作为落地福州的展会的主要展后考察目的地，由福州市会展协会组织、台办出面协调，落地福州的展会参展商和专业观众将享有优先获取入台证特权，以此提升福州城市办展办会的吸引力。

（二）强化地域特色，塑造“海峡”品牌，推动国际交流

发挥福州地处海峡西岸的地域特色，强化福州本地的区域性经贸类展会的“海峡”特色。挖掘中国（福州）海峡经贸交易会，“6·18”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等综合性海峡品牌展会的新意，提炼“海峡渔业博览会”，海峡（福州）医药健康产品博览会、“版博会”等海峡品牌展会的特色，力争经过12年努力，形成一批具有福州地域特色、以地方产业为依托的区域性“海峡”品牌会展。提高政府对国际性展会参展商资助额度，进一步改善展会综合保障服务的软环境，吸引港、澳及国外参展商来榕参加海峡品牌展会，推动国际交流，全面提升与港、澳、台及国外合作的规模和水平。

四、培育富有活力的会展主体

（一）推动政府指导下会展市场化运作，发挥市场主体的基础作用

努力完善会展市场的运行规则，营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良好市场环境，逐渐淡化福州大型展会的政府主导色彩，加快福州政府主导型展会的市场化进程；发挥市场主体的基础作用，鼓励规范有序的市场竞争；重视资本对会展项目规模化和打造龙头市场主体的积极作用，重点支持专业化展会，提高福州展会的产业化程度，加速福州具有发展潜力的专业化展会成长速度，提升福州龙头会展企业的办展能力和规模，提升福州会展市场主体的竞争力。

（二）加快培育大型会展集团，发挥行业龙头品牌企业引领作用

努力解决福州现有会展企业规模小、实力弱、资源分散、缺乏规模效益等突出问题，进一步提升会展企业运作大型展会的实力。确立福建荟源国际展览有限公司的企业龙头地位，在对外宣传、人才培养、会展承办中发挥行业龙头引领的作用。支持各类中小会展企业与展馆、制造业企业、商协会等开展合作，培育有潜力的中小会展企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和品牌化发展。通过会展企业的联合与兼并、股份制改造、吸引内外商投资等途径，在福州培育若干个会展龙头企业，将其打造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会展领军企业，发挥其示范和带动作用。

（三）健全会展配套服务，构建会展产业集群

建立健全会展上下游产业链，完善服务配套设施建设，构建良好的产业环境。针对目前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方面不足的现状，着力完善展馆周边的交通设施、货运、餐饮、休闲设施、公共卫生设施建设，健全配套设施，完善服务管理；鼓励国内外各类投资主体和机构通过独资、合资、合作、参股等形式在福州市设立会展企业，促进多元企业共同发展。以大型会展专业企业为核心，努力完善以交通运输、通讯、旅游、餐饮、住宿业为支撑，以广告、印刷、装修、布展、翻译企业为配套的产业集群，形成完整、坚实的会展产业链，为会展发展提供综合服务，提升福州市会展业的竞争力。

（四）建设行业标准体系

结合行业特点和市场需求，构建会展业行业标准体系，制订和推广经营服务、等级评定、从业人员资质和岗位规范等一批行业标准，重点建设《福州市品牌展会的认证体系》、《福州市会展企业服务等级评定体系》、《福州市会展从业人员岗位规范》，通过《福州市品牌展会的认证体系》的建设，评选、认定和扶持品牌展会，努力打造区域特点显著、产业特色鲜明的品牌展会，推进有基础、有条件的展会向国际化、品牌化、高端化发展。通过《福州市会展企业服务等级评定体系》的建设，评选、认定和扶持龙头和有发展潜力的会展企业，努力培育具有影响力的龙头会展集团；通过《福州市会展从业人员岗位

规范》的建设，规范会展从业人员的岗位行为，提升福州市会展行业的人员素质。

五、建立科学管理机制

（一）建立会展行业专门的管理机构

整合各部门会展资源，设立专门会展管理机构。主要职能为研究和制订福州会展业及产业政策、策略及措施，并推动和执行；研究及制订推动福州会展业发展的措施，并执行有关措施；协调相关公共部门及实体推动其会展业措施的实施；收集、分析福州会展业及产业数据，并协调会展业信息整合；对有利于福州会展业及产业发展、经济活动多元化与现代化的内部投资给予鼓励；促进福州市与外地会展业的交流与合作，综合安排、统筹协调推动福州会展业发展；具体负责重大会展项目的主办、承办、协办单位的联络和协调工作及重大活动、客商邀请、展览展示、项目对接、论坛研讨、宣传推荐、网络建设管理等筹备工作。在市商贸局下设“福州市会议展览服务中心”，作为福州市专门的会展运营机构，专职负责优化办展办会环境，为大型展会和论坛提供“一站式”服务，并将政府主办的展会逐步转向会展运营机构市场化运营。

（二）建立科学的会展业管理机制

建立科学的会展业管理机制，在运作方式上，加大会展企业自主办展和承接国内知名展会的能力；在展示手段上，广泛应用先进信息技术、网络技术，提高展会组织效率和专业化水平；在展会管理上，向市场型、政策引导型、开放型、规范发展型转变；在体制机制上，逐步形成政府引导协调，协会规范监管，企业组织承办，市场化操作运行，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运营机制。

（三）促进会展行业协会发展

在人员配置、办公场所、专项资金三方面扶持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的发展，明确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在福州市会展业发展中联系企业与政府之间的桥梁纽带的作用。通过出台相关政策赋予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相应的权利，如评定福州市会展企业服务等级、评定福州品牌展会、获取福州市政府办展与参展

资助的唯一机构。赋予其制定会展企业服务标准、发布会展信息、统计评估会展数据、培训会展人才及建设会展行业诚信的职能。通过从政府层面上扶持会展行业协会的发展，完善福州会展行业管理规范，逐步建立健全行业协会的维权、咨询、宣传、交流、协调、统计等职能，配合政府管理部门做好展会后续相关工作。

六、搭建行业发展平台

（一）构建政府服务平台

依托会展业主管机构，搭建一虚一实的两大会展服务平台。一是建设中英文版的福州市会展官方网站—福州市会展业服务平台，介绍福州市的会展动态、会展政策、会展设施、会展资讯等，形成福州市会展宣传的对外虚拟窗口及福州市为会展企业和参展商提供服务的窗口。二是在会展业主管机构下设“福州市会议展览服务中心”，作为向会展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的实体服务窗口。

（二）建立行业合作交流平台

充分发挥福州市行业协会的功能，依托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建立福州市会展主体的交流平台，如定期召开行业协会的年会、定期举办会对会展主体的各类培训、竞赛、团体活动等，架构福州市会展行业主体的交流平台，增进各会展主体之间的相互交流。以福州市商贸局和“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为中心，加大对宣传平台的投入。如在政府层面上通过福州市会展业服务平台和福州行业协会两个官网，编印《福州会展》杂志；通过承办全国性会展年会、研讨会等，或借助于其平台对福州会展进行推介；加大会展企业的对外的宣传力度；在权威媒体如福州晚报、福州日报、公交移动电视等开辟常规会展专栏，发布会展行业资讯；在重要交通枢纽树立会展行业广告牌等。

七、优化会展发展环境

加大城市营销力度。由会展业主管单位为牵头单位，一是向市政府申请福州市会展资源普查的立项，并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该项目的实施；二是组织编印

专用地图等会展基础资料；三是委托专业公司策划制定福州会展业整体宣传推广计划。通过现代传媒手段及组团参加各类会展活动，广泛宣传福州会展信息、推介品牌展会，吸引国内外大型展会和境内外知名企业到福州举办、参展，提高福州会展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优化城市办展环境。以福州市场馆为中心，重点改善福州海峡会展中心周边的交通状况，提升福州住宿接待能力，加速以海峡会展中心为核心的会展岛的配套建设，在原有会展岛的规划基础上，增添在海峡会展中心旁增建会展服务综合大楼的规划，配合海峡会展中心提供物流、海关、保险、广告、印刷、搭建、布展、翻译、餐饮、旅游等一揽子配套服务，改善福州的办展软硬环境。

八、构建国内会展人才高地

（一）加强会展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育

尽快建立会展行业职业经理人的评价体系，设立专项基金积极扶持在榕开设会展专业高校的建设和发展。努力培育一批从事会展项目管理、会展策划、广告制作、会展营销，懂经营管理、懂法律、懂外语的会展专业技术、管理人才队伍；强化会计师、律师、审计师和金融、贸易专业服务配套人才队伍建设。通过相关优惠政策，支持从国内外公开招聘有专业办展经验、有较强组织策划能力的经理人才。

（二）提升会展专业教育水平

支持鼓励福州会展企业与福州高校建立战略合作联盟，为开设会展专业的高校提供双师型的师资、实践基地、开设讲座，以提高会展专业的学生的实践动手能力，提升高校培养的会展专业人才的规格。在会展业内加快推行从业人员的资格认证制度，确保从业人员的素质。

（三）建立会展人才培养平台

以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福建荟源国际展览有限公司、福建师范大学旅游学院、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福建省经贸职业技术学院、福建省商业高等专科学校为中心，构建福州市三大会展人才的培训平台，设立会展人才培养基金。其中福州市会展行业协会、福建荟源国际展览有限公司为福州会展业职业经理人的提升培训平台；福建师范大学旅游学院为福州会展业中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平台；福州职业技术学院、福建省经贸职业技术学院、福建省商业高等专科学校为福州会展业基础员工的培训平台；三大培训平台重点培养会展项目经理、会展策划师、会展营销人员、会展服务员等市场急需的会展人才。

第七章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的保障政策和措施

一、政策法规保障

福州市会展业发展应遵循市场运作、行业自律、适度监督的原则。福州市政府应制定支持福州会展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完善福州会展业政策法规体系，全面营造公平、公正、公开、诚信、合法的政策、市场、服务环境，不断净化会展市场秩序、规范会展行为、提升会展行业地位。

进一步完善《福州市展会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完善会展业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对全市会展活动实行一套管理系统、一次性审核登记备案、一站式服务到底的制度；加大引进大型展会、会议、活动、洽谈会、交易会等的相关优惠政策的力度；建立健全会展招商引资的奖励政策重点鼓励国外跨国会展企业来福州市投资办展，加强同港澳台展会公司合作。

进一步规范行业秩序，清理废止阻碍行业发展和妨碍公平竞争的政策规定；坚决抵制和严厉打击制假、售假、侵权等违法行为；不断整顿会展市场秩序，引导公平竞争，推进健康发展；加大对会展活动的监督力度，做到避免重复办展、骗展等不合法的现象产生；建立诚信体系，构建福州市会展业发展长效的监督机制，积极倡导全社会参与打假行动。

二、组织体制保障

建立健全会展组织管理机制，综合协调福州市会展业的发展，各县、区成立相应机构，配合和协助做好全市大型展会组织工作。明确“福州市会议展览服务中心”福州市专门的会展运营机构，专职负责优化办展办会环境，为大型展会和论坛提供“一站式”服务，推动福州市的会展业的市场化运营。加强市会展行业协会建设，在市政府的指导下，充分发挥“服务、代表、协调、自律”的功能，做好政府与会展企业间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会展企业加强自律，规范行业管理，配合福州市商贸局开展各项工作。将福州市会展业发展工作目标分解为各相关部门和单位的重点工作目标，并建立日常工作定期督查制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三、资金保障

会展业作为福州市的一项新兴产业，其发展面临着各种机遇和挑战，应借助政府扶持与社会投资两种筹集资金，通过政府宏观引导与市场微观运作相结合的方式，推动着会展业的主动发展。

一是加大会展业专项资金的投入。福州市政府以上一年度财政扶持为基数，以上一年度财政收入为基准，逐年递增会展业发展的专项资金。其重点用于城市会展品牌的构建、会展市场的拓展、会展资质评估的开展、会展人才的培养、创新性会展的研究、招商引会、对杰出贡献的会展企业的奖励等。

二是降低会展业发展的成本。对于会展基础设施建设构建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土地、城市建设配套费、人防工程费、道路和广场等公益设施建设费用、场馆维护费、不动产交易契税等等各类税收给予相应的优惠政策；简化会展活动的审批流程，减免各种工本费，禁止展会运营过程中的各种乱收费现象发生；出台参展商在市内旅游、搭乘公交车、出租车、地铁等交通工具的优惠政策；制定展会期间住宿餐饮的限价政策。

三是积极吸引社会资本进入会展业。政府通过奖励、财部政策扶持政策，如给予营业税、所得税部分返还等，鼓励社会资本投资会展业，推进福州会展业的产业化。

四、科技保障

福州会展业的发展应积极响应国家提倡的低碳、节能、环保、健康、生态的大政策。主要表现进一步完善海峡国际会展中心的展馆辅助设备，设计和装修技术上与国际接轨，运用现代化的电、光、声多媒体技术对展场进行综合布局，展厅设施和配套设施中全面采用全自动程控电话交换技术、光纤通讯技术、智能安保、消防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给排水、通风、停车场等最新科技成果。借鉴国外展台材料和技术的经验，如日本展台搭建所用循环利用材料。在展台搭建中充分运用先进的灯光音响、数码视频、触摸屏、广告新材

料、新技术等。运用高科技手段管理会展场地、创新宣传和招展手段、互联网一体化办公、低成本市场调查等。

五、人力资源保障

会展人力资源库构建应采用“专业培养”、“资金激励”、“培训引进”、“科学管理”等方式。

一是加强会展人才的培养。设立支持会展人才培养的资金库；搭建福州市会展人才培训平台，加强对会展从业人员业务培训，促使会展职业培训时效化、制度化，提高从业人员的整体素质；重点培养会展项目管理、会展策划、广告制作、会展营销，懂经营管理、懂法律、懂外语的会展专业技术、管理人才；建立高端会展专业人才的引进制度；制定福州市会展企业和个人突出贡献的奖励制度。

二是加强会展人才的科学管理。建立健全会展人才评估机制和聘用体系、会展从业人员职称评定和职业资格认证制度；建立福州市会展行业专家库和会展业从业人员人才库，其中专家库作为专家智囊团为福州市的会展业发展献计献策，会展从业人员人才库作为政府会展行业管理机构、高校会展专业、会展研究机构、会展企业的人才储备库。

六、评估体系保障

福州市应加快建立科学、规范、全面、系统的会展业统计指标体系和统计制度，把会展业统计纳入到国民经济统计范畴，及时对全市会展业进行统计调查和统计指导。建立会展业统计库和展会信息发布平台，做到定期上报统计数据及相关统计情况。对大型展会应采用随机抽样调查，评估大型展会活动的带动效应。

福州市应建立科学合理的会展评估体系，及时做好会展经济运行情况的动态分析和测试，妥善处理好会展项目的后续评估和各项工作的总结。对大型展会活动、招商办展办会、会展服务、会展社会经济效益等方面进行及时跟踪评

估，对评估的结果进行有效性分析，并及时反馈会展信息，以便作为扶持办展办会的重要参考依据，为政府决策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

专题 福州文化会展业发展规划

一、发展背景

（一）总量明显增加

2013年福州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287.27亿元，同比增长26.0%，占全市GDP的6.14%。重点文化创意产业项目建设全面提速，投资总额逐年增长，文化创意产业总量增长显著。

（二）速度快速攀升

2013年福州文化创意产业实现增加值较“十一五”期末增长102%。“十一五”期间，福州文化创意产业年均增长29.8%，高于同期全市GDP和第三产业15.57个和12.6个百分点。

（三）贡献不断提高

2010年，福州文化创意产业对全市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达到35.2%，为全市提供了16多万个就业岗位。全市从事文化创意产业活动的各类经营单位达1.2万多户。

（四）效应逐渐扩大

2011年福州荣获“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工作先进地区”称号，三坊七巷高票入选“中国十大历史文化名街”，马尾船政文化博物馆被国台办列为海西对台文化交流基地，海峡两岸合唱节、版博会等7项对台文化交流活动被国台办列为重点项目；2012年，一批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加快实施，福州入选首批国家智慧旅游试点城市，闽台（福州）文化产业园被评为国家级文化产业试验园区；福建省文改办最新发布的2013年度省文化企业十强和2014年度省文化产业十大重点项目福州市分别占7个和6个；7家文化企业（全省14家）被商务部确定为2013年~2014年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至2014年1月止，福州市获评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数量达到5个。

二、发展优势

（一）文化设施优势

福州拥有省—市—区（县）三级公共文化设施体系，公共文化设施种类齐全，为文化创意产业奠定了良好的硬件基础。截至 2013 年底，福州市拥有群艺馆（文化馆）13 个、公共图书馆 13 个、博物馆和纪念馆 15 个、影剧院 31 个、综合文化站 172 个、农家书屋 2195 个、文化活动室 1000 多个、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市级支中心 1 个和县级支中心 13 个。海峡图书馆、海峡美术馆、海峡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城市发展展示馆、海峡群艺馆、海峡艺术交流中心和海峡歌舞剧院等一批重大文化设施的项目正处于建设中。福建省图书馆、福建省博物馆、福建省美术馆、福建省画院、中国近代海军博物馆、福州市中国船政文化博物馆、福建省人民剧场、福州市博物馆、福州市图书馆等设施，为繁荣福州的精神文化生活和推动福州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福州市区主要的公共文化设施详见（表 1）所示。

表 1 福州市区的主要公共文化设施

设施属性	设施名称
博物馆	福建省博物馆、中国近代海军博物馆、福州市中国船政文化博物馆、福州市博物馆，以及鼓楼、仓山、台江的区博物馆等
图书馆	福建省图书馆、福州市图书馆、福州市少儿图书馆、海峡图书馆、以及仓山、台江、晋安、马尾的区图书馆等
文化艺术馆	福建省实验闽剧院、福建省人民剧场、福州市群众艺术馆、福建大剧院、福建京剧院、福州市光荣剧场、福州市歌舞剧院、福州闽剧院、福州市九日台音乐厅、以及仓山、台江、晋安、马尾的区文化馆等
美术馆	福建省美术馆、福建省画院、福州画院等
纪念馆	福州文庙、林则徐纪念馆、严复故居、林纾纪念馆、林觉民冰心故居、邓拓故居等
大型场馆	海峡国际会展中心、海峡奥林匹克体育中心等。

资料来源：加快福州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调研报告

（二）文化资源优势

1. 历史文脉的资源优势

福州的“三坊七巷”、“船政文化”、“昙石山文化”和佛教文化是全国闻名的文化名片。“三坊七巷”是中国的十大历史文化名街之一，被誉为“明清建筑博物馆”、“城市里坊制度的活化石”，基本保留了唐宋的坊巷格局，保存 159 座明清古建筑，其中包括全国重点保护单位 9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8 处；“船政文化”见证了近代中国谋求富国强兵、自强不息的曲折进程，也是福州文化骨气、智慧、力量和抱负的象征；“昙石山文化”是福建文化的源头；佛教文化则保存了传统文化重要的内容。除此之外，朱紫坊、上下杭、烟台山、鼓岭等地都保留了福州文化悠久的历史痕迹，螺洲镇、闽安村、林浦村等一批国家历史文化名镇（村），也蕴藏着许多亟待开发的珍贵文化资源。

2.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优势

福州市拥有国家级非遗代表作 13 个、省级 48 个、市级 71 个，以传统手工技艺、民间曲艺等为主，具体情况详见（表 2）所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主要包括了民间音乐、民间美术、传统戏剧、传统手工技艺、传统医药、曲艺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则在这些项目之外还包括了杂技与竞技、民间舞蹈等类别，福州的寿山石雕名扬四海，“福建海峡寿山石文化研究院”是文化部授予的全省唯一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表 2 福州现有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清单

批次	项目编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保护单位
第一批	II-44	民间音乐	茶亭十番音乐	福州市台江区文化馆
第一批	IV-45	传统戏剧	闽剧	福州闽剧院
第一批	V-3	曲艺	福州评话	福州市曲艺团
第一批	V-15	曲艺	福州伢艺	福州市曲艺团
第一批	VII-35	民间美术	寿山石雕	福建省海峡寿山石文化研究院
第一批	VIII-54	传统手工技艺	福州脱胎漆器髹饰技	福州市漆艺研究会

			艺	
第二批	VII-90	传统美术	软木画	福州西园软木画协会
第二批	VIII-172	传统手工技艺	聚春园佛跳墙制作技艺	福建省福州聚春园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批	IX-13	国家级传统医药	畲族医药（六神经络骨通药制作工艺）	罗源县文化馆
第二批	X-71	民俗	元宵节（马尾、马祖元宵习俗）	马尾区文化馆、马祖经贸文化交流联谊会
第二批	X-85	民俗	陈靖姑信俗	福州市仓山区文化馆
第二批	X-110	民俗	畲族服饰	罗源县文化馆
第三批	IX-1	传统医药	骨伤医术（福州林氏如高中医骨科）	仓山区文化馆

资料来源：加快福州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调研报告

3. 自然生态资源优势

福州依山傍海，拥有著名的“三山两塔一条江”，即屏山、于山、乌山、乌塔、白塔和闽江，且温泉资源富足，是目前国内唯一获得“中国温泉之都”荣誉称号的省会城市。福州特产茉莉花茶、脱胎漆器、寿山石等被列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湿地也是福州重要的自然生态资源，拥有长乐闽江河口国家湿地公园和福建闽江河口省级自然保护区。

4. 智力资源优势

福州是福建高校和科研机构集中的区域之一，共有各级各类科研机构 56 家、高等院校 34 所（详见表 3）、高职高专院校 20 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84 所，为福州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是福州本土文化创意产业可持续性发展的关键。在文化科技合作服务、文化产业人才培养、文化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产学研联动机制建构等方面，福州的科研机构和高校的作用无可替代。

表 3 福州市高校文化专业人才培养现状

高校名称	文化产业基础人才培育	文化创意产业专业人才培养
福建师范大学	文学院、传播学院、美术学院、音乐学院等	文学院文化产业管理专业、协和学院文化产业系
福州大学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阳光学院文化产业管理专业
福建农林大学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文化产业管理专业、旅游管理；艺术学院艺术设计专业、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动画专业
闽江学院	中文系、旅游系、艺术系、音乐系	海峡学院服装时尚设计专业、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创意传媒专业
福州外语外贸学院	外语系、商学系	文化产业系、文化产业研究所

《福州市文化事业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指出，至2015年福州市文化发展主要指标将进入全国省会城市前列，建成海峡西岸文化中心。在已有的“中国温泉之都”、“中国寿山石雕之都”、“中国漆艺之都”、“中国历史文化名街区”、“中国船政文化”等城市文化名片基础上，“闽都大讲堂”、“福州读书月”、“激情广场大家唱”、“海峡两岸合唱节”、“海峡两岸民俗文化节”、“福州十邑闽剧票友大赛”等已成为新兴的文化品牌。

（三）对台区位优势

福州是具有2200多年历史和深厚文化底蕴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是祖国大陆距离台湾最近的省会城市，是台胞的主要祖籍地之一。闽台两地历史文化一脉相承，福州是海峡西岸对台合作交流前沿平台，在经贸文化交流与闽台合作方面具有强大的优势。

一是以两岸创意产业园区和会展为标志的交流平台优势。三坊七巷历史文化街区、福州动漫游戏产业基地等一系列具有鲜明台湾元素的文化创意产业集聚区已形成，着力推动两岸文化创意产业专业化分工、上下游产业链接互补闽台文化创意产业园成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以“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中国·福州海峡版权（创意）产业精品博览交易会”为代表的会展平台促进了两地文化创意产业的多层面、深层次交流。

二是以吸纳人才、借鉴经验为标志的文化交流优势。福州已开展“台湾创意人才 100”计划，期望“以项目引才、以产业聚才”，吸引高层次台湾人才和创新团队来榕参与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福州软件园也建立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借鉴学习台湾文化创意产业的先进管理模式，推动两岸文化创意产业的交流互动，形成互利共赢的发展局面。

三、发展现状

《福州市展会管理办法》、《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州市展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政策为福州文化会展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增强了福州举办全国性的文化类展会的吸引力。

2012 年，福州共举办各种展会 76 场，其中，属于文化类展会的有 9 场（2012 年福州住宅家装建材展览会、2012 年福州家庭装饰建材博览会、首届中国国际创意经济合作大会暨第八届世界媒体与互联网峰会、闽清县 2012 年十八坂商贸旅游文化节、福建省总工会成立 80 周年图片展暨职工摄影展、海西新跨越新华社图片展、“3820”工程 20 周年成就展、“夏日祭”动漫展览会、动漫同人会。），占展会总量的 11%：其中，由市贸促会承办的“首届中国国际创意经济合作大会暨第八届世界媒体与互联网峰会”以“创新引领经济，数字改变未来”为主题，在福建省、福州市打造了一个集数字电影、动漫、游戏、国际人才培养的聚集地，推进了福州与国际多媒体协会联盟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促进福州建成具有国际水平的数字化创意产业示范基地。各类文化展会活动已经成为满足市民文化需求的重要方式，对于宣传城市文明，提升城市居民的整体素养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四、发展任务

（一）加强文化会展业的组织领导和发展规划

在福州市会展业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结合福州实际情况做好福州文化会展业专题规划；明确文化类会展在福州会展产业市场体系中的地位；有效发挥展会资金使用管理的作用发展文化类会展。

（二）培育文化会展业品牌

努力培育打造和继续承办好适合福州特色的本土文化会展。努力培育和打造具有福州本土文化特色的大型文化展会，如以寿山石文化、三坊七巷文化、福州茉莉花节、温泉旅游文化节、闽清“十八坂”商品交易会暨古民居文化旅游节等为代表的物质文化型展会，发展以闽剧文化、民间信俗文化为代表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型特色展会，积极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化创意产业博览交易会，做大做强福州市文化会展业，发挥其在全省文化会展业的龙头作用。

（三）加强文化会展业区域合作

与各省市会展行业主管部门和友好城市加大沟通、交流、合作力度，整合资源优势互补。根据海西先行先试精神，在规划、培育文化会展品牌过程中，不断挖掘“海峡”特色品牌，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会展交流合作，特别是加大力度开展榕台合作、双方优势互补、引进项目、合作共赢。